

花蓮縣光復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6花蓮縣光復鄉大全村中山路一段
216巷8號

承辦人：王詠嬪

電話：8702206#238

電子信箱：guangfu336@nt.guangfu.gov.
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光鄉民字第11000018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票所工作人員推薦名冊公教職、投開票所一覽表

(376555700A_1100001864_ATTACH1.pdf、376555700A_1100001864_ATTACH2.
odt)

主旨：為選任本鄉「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人選，俾利選務作業推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110年1月27日花選一字第11000001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投訂於110年8月28日(星期六)，為圓滿達成任務，請貴機關(學校)同仁踴躍報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。
- 三、隨函檢送「光復鄉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機關推薦名冊」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有意願參與之人員，依附件格式詳細填寫，推薦名冊請由貴機關(學校)人事室統一核章後薦送，並於110年2月26日(星期五)前免備文傳真(8703711)、親送至本所民政課或電郵(guangfu336@nt.

110/02/04



1100000469

guangfu.gov.tw)彙辦，如以傳真報名者，請致電確認
(8702206#238王小姐)。礙於各投開票所人數限制，將以報
名順序為遴選依據。

四、非屬貴機關(學校)任職者(如同仁家屬)不適用機關推薦，
請宣導自行至本所報名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、交通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交通部鐵道局東部工程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運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工務段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玉里分站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榮譽國民之家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花蓮氣象站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人事室

副本：

